**黑龙江龙航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国道丹东至阿勒泰公路抚远（浓桥）至同江段大修工程建设项目B1、B3标段**

**烧火油采购项目**

**竞 价 公 告**

**项目编号：**LH-2020-FT-001

**采购人：黑龙江龙航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_Toc416)

[一、项目概况](#_Toc16124)

[二、采购方式：](#_Toc22962)

[三、采购预算：](#_Toc11942)

[四、意向供应商资格要求：](#_Toc10295)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_Toc23337)

[六、竞价安排](#_Toc2188)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_Toc32296)

[八、声明](#_Toc29370)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_Toc26822)

[十、联系方式](#_Toc20361)

# 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为了满足黑龙江龙航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采购人”）国道丹东至阿勒泰公路抚远（浓桥）至同江段大修工程建设项目B1、B3标段需要，对烧火油项目进行竞价采购，现面向社会邀请符合相关要求的合格供应商参与。公告内容如下：

## 一、项目概况

1.1项目编号：LH-2020-FT-001。

1.2项目名称：国道丹东至阿勒泰公路抚远（浓桥）至同江段大修工程建设项目B1、B3标段。

1.3项目内容：烧火油。

1.3.1采购数量及规格：

1.3.1.1表：材料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总数量  （单位：t） | 采购标准 | 技术标准 |
| 烧火油 | 1700 |  | 施工图设计及招标文件技术规范执行 |

注：最终以现场完成量为准。

1.3.1.2更改变更设计导致烧火油数量发生变化，采购方有权更改此次采购中标的数量；由于特殊地质条件及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此项工程取消，采购方有权终止此次采购合同，供应方不得因此追究采购方任何责任，已支付给供应方的预付款或定金必须在7日内返还到采购方指定账户。

1.3.1.3竞价环节出价的意向供应商，视为完全同意并接受合同执行期间因1.3.1.2条款而导致合同变更或终止的情况。

1.3.2交货方式：供应商负责运输。

1.3.3交 货 期：采购人确定供应商后，供应商应在2日内联系采购人并签订合同，以所签订合同内容为准。

1.4验收

产品运到后由甲方现场验收人员按照验收标准当场验收，甲乙双方因验收发生纠纷的，由验收地主管质量监督机构执行仲裁。

## 二、采购方式：

竞价采购（一次竞价）

## 三、采购预算：

3.1.采购预算：约544万元（意向供应商报价为含税、含运费价格，税率为13%，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含长短途运输费，送货到施工现场；提供图纸技术支持。）

3.2每一批次供货完成后，双方确认结算，并在结算后7个工作日内开具发票。

## 四、意向供应商资格要求：

4.1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企业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认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必须含有本次采购项目的相关内容。

4.2意向供应商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和良好的社会信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近三年无诉讼和仲裁且正常纳税。

4.3意向供应商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4意向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4.4.1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

4.4.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4.3经采购人认定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的正在诉讼的案件。

4.5意向供应商须通过”平安城科产业互联网平台”平台报名，且通过报名确认。

4.6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如：母、子公司等），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4.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的意向供应商，请登录“平安城科产业互联网平台”（网址：https://www.pauct.com/）按要求进行实名会员注册及选择项目报名、下载采购文件。

5.2采购文件不收费。

## 六、竞价安排

6.1竞价方式：一次报价；

6.2报价价格区间:价格上限为544万元人民币，不设价格下限；

6.3报名方式和截止时间

6.3.1通过“平安城科产业互联网平台”（网址：https://www.pauct.com/）进行报名。经采购人对主体资格（企业规模、营业执照等），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与资信证明材料审核通过，方可参与本次竞价招标。

6.3.2报名文件提交方式：

6.3.2.1线上提交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电子版。

6.3.2.2线下将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资质文件等送到采购人指定处（黑龙江龙航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6.3.3线上线下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7月30日15时00分。

6.4报价方式和截止时间

6.4.1本次报价需在“平安城科产业互联网平台”上进行，同时上传电子版盖章报价文件，未完成平台报价或未上传报价文件的供应商将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6.4.2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0年8月1日15时00分。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7.1采购人按照“报价最低、时间优先”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意向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所提交的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7.2如只有一家意向供应商参与报价且其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有权将其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 八、声明

8.1进入报价环节且出价的意向供应商即视为完全同意并响应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竞价通知的全部内容，无任何负偏离。成交供应商所提供服务必须实质性满足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竞价通知的全部需求，若不满足上述要求，对意向供应商失信行为的惩戒措施按采购人企业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8.2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质量没有达到验收的质量标准，供应方应无偿更换，并赔偿采购方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停工待货，使用产品所造成的直接损失。

8.3由于供货不及时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供应方应根据采购方所造成的损失给与全部赔偿。

##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平安城科产业互联网平台”（网址：https://www.pauct.com/）发布，其它网址转载无效。

## 十、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黑龙江龙航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松北区中源大道北岸启程小区4-7商服

联 系 人：孙先生

电 话：18645934525